

仪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文件

仪消安〔2019〕3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全市消防安全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的通知

各镇、园区，市公安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民政局、文旅局、教育局：

现将扬州市人民政府督查室《关于开展全市消防安全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扬政督〔2019〕6号）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关于开展全市消防安全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

仪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

2019年5月21日

扬州市人民政府督查室

扬督办〔2019〕22号

关于开展全市消防安全工作 专项督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生态科技新城、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公安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民政局、文旅局、教育局、消防支队：

为确保今年消防安全各项任务扎实完成，按照市政府领导要求，近期市政府将组织对各地政府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特别是全市消防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时间

今年7月底前组织两轮专项督查，第一轮督查时间为6月10日至20日，第二轮督查时间为7月15日至25日。

二、督查方式

督查主要采取查阅资料、实地察看、现场核查、听取汇报等方式进行，不现场反馈，检查发现的问题以政务督查通报下发各

地。

三、督查重点

- 1、全市消防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
- 2、2019 年度政府消防工作目标责任状落实情况；
- 3、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整改情况；
- 4、市消委会下发的区域性火灾风险隐患整改情况。

四、督查分组

第一组：

组长：市住建局副调研员 苏文奇

成员：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 田雨

市住建局城建处副处长 阮家明

市消防支队防火处副处长 朱欣然（联络员：

13605275119）

督查地区：邗江区、广陵区

第二组：

组长：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王兆龙

成员：市应急管理局救援协调处副主任科员 陈曦

市民政局福善处副主任科员 丁春利

市消防支队监督科科长 常健（联络员：13852569211）

督查地区：仪征市、江都区、化工园区

第三组：

组长：市文旅局副局长 王官宏

成员：市卫健委办公室主任科员 彭玉清

市文旅局办公室副主任科员 陆义生

市消防支队火调科科长 王健(联络员:13852571387)

督查地区：宝应县、高邮市

第四组：

组长：市消防支队副支队长 金卫

成员：市教育局安全保卫处处长 张金生

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场所行业管理大队队长 沙永祥

市消防支队指导科科长 周权(联络员:13952720848)

督查地区：开发区、景区、生态科技新城

五、其他事项

1、请各地接到通知后，抓紧做好各项迎查准备工作。同时，明确 1 名联络员，于 5 月 17 日前与各督查组联络员做好对接。

2、各督查组要于 7 月 28 日前将督查情况形成书面汇报，经市消防支队汇总后上报市政府。

扬州市人民政府督查室

2019 年 5 月 16 日